

## **海事處佈告 2004 年第 158 號**

(雜項信息)

### **遵守《船上貨櫃處理安全工作指南》**

最近，一艘沿岸船隻在中流貨櫃裝卸作業時發生致命意外。船上貨艙內一名船員被一個擺動的貨櫃撞傷致死。

意外事故的調查結果顯示，船員並沒有遵從海事處《船上貨櫃處理安全工作指南》所訂的安全作業方法。倘船員確有遵從以下安全工作指引，該致命意外可能可以避免：—

- (i) 在中流貨櫃裝卸作業中，細小的船隻會受海面的情況影響而橫搖，亦會因移動貨櫃上落船隻而傾斜。當出現這種移動情況時，應格外小心，而且在這些環境下工作，須遵照適當的工作程序，並採取足夠的安全措施。（《船上貨櫃處理安全工作指南》第 5.4.1 段）
- (ii) 工人於工作時應時刻保持警覺，切勿站於“死角”位置，這些位置並無安全的逃生通道或難以前往逃生通道。譬如在懸吊的貨櫃與固定的貨櫃、其他物件或船身之間的狹小空間等，均為“死角”位置。（《船上貨櫃處理安全工作指南》第 5.4.5 段）
- (iii) 在駁船、內河或沿岸船隻等細小船舶上處理貨櫃時，工人不應在貨櫃起吊或降下時進入貨艙。貨櫃應以導繩或其他合適的工具牽引至所要擺放的位置。（《船上貨櫃處理安全工作指南》第 5.4.7 段）

本佈告提醒在香港水域內的本地船隻、內地沿岸船隻和內河船隻的船東、代理人、船長或本地船長、裝卸承辦商、工程督導員、僱主和船上貨櫃裝卸作業負責人，他們須遵從並確保工人嚴格遵從船上貨櫃裝卸作業的安全工作指引。為此，在展開工程前，應就如何安全作業訂立安全工作程序。為了減低發生意外事故或身體受傷的風險，應向工人分發安全工作程序的書面指引；有關指引應以每名工人所能明白的語言編寫，以確保每名參與作業的工人，都知道在船上裝卸貨櫃和進行相關工作時應該怎樣做。

本處使命是促進卓越的海事服務

《船上貨櫃處理安全工作指南》可於香港中環統一碼頭道 38 號海港政府大樓 23 樓 2315 室海事工業安全組免費索取，亦可從網站 [http://www.mardep.gov.hk/en/pub\\_services/ocean/miss\\_guides.html](http://www.mardep.gov.hk/en/pub_services/ocean/miss_guides.html) 下載。

海事處處長崔崇堯

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海事處  
2004 年 11 月 24 日  
檔號：SD/MISS 117/1(3)